

首届课堂教学卓越奖优质奖出炉

260 万元重奖 25 名教师

本报讯（记者高翔 党纳）1月18日，25名教师喜获新年“大礼包”——260万元重奖。因长期工作在教学一线、教学效果优异、成绩突出，9位教师获评首届“课堂教学卓越奖”，每人获奖励20万元；16名教师获“课堂教学优质奖”，每人获奖励5万元。

获得“课堂教学卓越奖”的教师是数学学院吴洁、马克思主义学院闫帅、机械学院王书亭、生命学院杨广笑、电气学院陈德智、自动化学院周纯杰、土木学院杨新华、法学院尹建国、工程科学学院刘劲松。获得“课堂教学优质奖”的教师是计算机学院张爱华，生命学院杨英，材料学院单斌，能源学院许国良，光电信息学院杨晓非、朱广志，电信学院邓天平，数学学院汤燕斌，物理学院李智华，管理学院夏新平、陈卫华，人文学院张瑛，新闻学院彭媛，外国语学院易路，基础医学院汪海婴，体育部井玲。（相关报道见第三版）

“针对课堂教学专门设立的课堂教学卓越奖、优质奖，每年评选一次，且奖励力度大，正是学校一直以来重视教学、重视人才培养、重视立德树人的突出表现。”校长丁烈云表示，同一门课程、同一本教材，不同的教师来授课，效果就会不一样；要想把每节课上好，就必须下功夫钻研、把握教学规律、全身心投入。

近年来，我校一方面加强对教师实施个性化、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，另一方面加强对教师教学的激励措施。据统计，自2015年以来，我校用于本科教学的津贴和教学优秀奖励的奖金累计超过1亿元。

自2002年起，我校就实行了主讲教授（教师）制度，发放主讲教师津贴。自2013年起，学校设立责任教授课程制度，发放责任教授津贴，并鼓励“千人计划”入选者、“长江学者奖励计划”入选者、“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”获得者、“华中学者计划”入选者和学科带头人等担任课程责任教授或加入课程教学团队。自2015年起，学校建立了高水平教学成果奖励制度。2017年，我校启动了课堂教学卓越奖、优质奖的评选，同时在原有“华中学者计划”的基础上增加了“华中学者计划”教学激励实施细则。此外，为充分调动学校广大教师建设本科高水平教材及建设在线开放课程（慕课）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学校新出台了专项奖励本科教材出版的办法。

同时，为进一步提升教师教学能力，学校不断加强国家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，结合学科特点，开展了“以学生为中心”课程改革、教师批判性思维、“三

明治”教学、微格教学、翻转课程设计、教师科学发声等多项教师培训活动。广大教师积极参与，效果显著。